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MG LIMITED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涉及 KINSEVERE 的訴訟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MMG 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剛果民主共和國礦山 Kinsevere 擁有人 MMG Kinsevere SARL（MMG Kinsevere）接獲通知，採礦公司 Katanga SARL (MCK) 已入稟剛果民主共和國上加丹加省盧本巴希法院，對 MMG Kinsevere 提出法律訴訟。

MCK 聲稱，因其有權與 MMG Kinsevere 簽訂「礦山年限」協議，MMG Kinsevere 有責任賠償 MCK 由於二零一八年 MMG Kinsevere 決定不再與其關連實體 MCK Trucks（當時稱為 NB Mining SA）續簽或延長採礦服務合同而導致 MCK 所蒙受的損失。然而，Kinsevere 礦山「礦山年限」協議的權利受關鍵標準制約，即該企業由 MCK 負責人，Moise Katumbi 先生，或其兒子擁有，並且服務合同仍然具有國際競爭力。MCK 要求賠償其蒙受的 158 百萬美元的損失（涵蓋二零一八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另加 100 百萬美元的懲罰性賠償。索賠金額似乎被誇大，因為該索賠額反映了 MCK 在採礦服務合同下的潛在收入而非利潤損失。

在考慮了潛在供應商提出的成本、及其安全和運營績效的競爭性流程後，MMG Kinsevere 與 MCK 的採礦服務合同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結束。MMG Kinsevere 認為，其已採取一切必要步驟，以維護 Kinsevere 礦山財務和運營的前景，並進行了全面的商業招標過程以確定新的採礦合同。此外，MMG Kinsevere 瞭解到，在 MCK Trucks（即 NB Mining）採礦合同終止時，Katumbi 先生已經售出了其及其家人在該企業中的權益。

儘管沒有就案件實質進行庭審，也沒有對索賠金額進行司法評估，但 MCK 通過訴訟獲得了對 MMG Kinsevere 若干資產的凍結令，MMG 認為這沒有遵循剛果民主共和國通常的法律程序。MMG 已開始上訴程序。

MMG Kinsevere 及本公司認為該索賠毫無根據及投機取巧，且索賠金額與所宣稱的損失完全不成比例。本公司計劃堅決反對該索賠。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高曉宇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高曉宇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國文清先生（董事長）、焦健先生、張樹強先生及徐基清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William Cassidy 博士、梁卓恩先生及陳嘉強先生。